

股票代码:600116 股票简称:S.渝水利 编号:临 2006-51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分别于 2006 年 11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2006 年 11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沟通协商情况调整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公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的要求,本公司于 2006 年 11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现发出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召开事项

1、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6 年 12 月 11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06 年 12 月 7 日(星期四)—2006 年 12 月 11 日(星期一) 每个交易日上午 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2、股权登记日
2006 年 11 月 30 日(星期四)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重庆市万州区鸽子沟 72 号本公司办公大楼九楼会议室

4、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与征集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社会公众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进行表决。

6、参加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方式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征集投票权,下同)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7、提示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司董事会将发布两次召开相关股东会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时间分别为 2006 年 11 月 28 日(星期二)、2006 年 12 月 6 日(星期三)。

8、会议出席对象
(1)凡 2006 年 11 月 30 日(星期四)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见证律师等。

9、公司股票停牌、复牌事宜

公司股票于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股权登记日次日交易(即 2006 年 12 月 1 日)起停牌。如果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否决了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将申请公司股票于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公告次日复牌,如果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将申请公司股票于股权分置改革规定程序结束次日复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见证律师等。

9、公司股票停牌、复牌事宜
公司股票于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股权登记日次日交易(即 2006 年 12 月 1 日)起停牌。如果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否决了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将申请公司股票于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公告次日复牌,如果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将申请公司股票于股权分置改革规定程序结束次日复牌。

二、会议审议事项:关于利用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

根据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对以上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上述议案需要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进行类别表决。流通股股东网络投票具体程序见本提示性公告第五项内容。流通股股东委托投票具体程序见本公司于 2006 年 11 月 1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上的《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或本提示性公告第六项内容。

三、流通股股东享有的权利和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1、流通股股东享有的权利
流通股股东依法享有出席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就议案进行表决的权利。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所审议的议案须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流通股股东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对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流通股股东网络投票具体程序见本提示性公告第五项内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相关股东会议审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该上市公司的董事会应当向流通股股东就表决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征集投票权。有关征集投票权具体程序见公司于 2006 年 11 月 1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上的《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或本提示性公告第六项内容。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择其一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征集投票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或征集投票重复投票,以征集投票为准。

(3)如果同一股份多次征集重复投票,以最后一次征集投票为准。

(4)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3、流通股股东参加投票表决的重要性

(1)有利于保护自身利益不受损害;

(2)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3)如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则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参与了本次投票表决,也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投了反对票,只要其为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就均须按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的决议执行。

四、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现场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被授权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持股凭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为 OFII 的,凭 OFII 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

(5)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授权委托书及其它文件必须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联系地址:重庆市渝中区八一一路 183 号谊德大厦 12 层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公司地址:重庆市万州区鸽子沟 72 号
邮政编码:400010

3、登记时间
2006 年 12 月 4 日(星期一)—2006 年 12 月 5 日(星期二)每日的上午 9:00—12:00、13:00—17:00。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上,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如下: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06 年 12 月 7 日—2006 年 12 月 11 日期间交易日的每日 9:30—11:30、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股票代码

挂牌股票代码	挂牌股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沪市:738116	水利股票	1	A股

3、股东投票的具体流程
(1)买卖方向为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 1 元代表议案,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S渝水利	1	关于利用公司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	1.00 元

(3)在“委托数量”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议案的股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六、董事会征集投票权程序

1、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对象为截止 2006 年 11 月 30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

2、征集时间
2006 年 12 月 1 日—2006 年 12 月 11 日

3、征集方式
采用公开方式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公告进行投票征集行动。

4、征集程序
请详见公司于 2006 年 11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

七、其它事项

1、出席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3、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重庆市渝中区八一一路 183 号谊德大厦 12 层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400010

电话:023—63801161(重庆) 023—87509676(万州)
传真:023—63801165(重庆) 023—58237588(万州)

联系人:何小军、王静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五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注:复印有效)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并代行使表决权。

受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票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权限:
附件二:股东委托董事会投票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注:复印有效)

授权委托人声明:本人/本公司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而制作并公告的《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以下简称《投票委托征集函》)全文、《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之目的、征集方案、征集程序、授权委托规则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在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前,本人/本公司有权随时按《投票委托征集函》确定的规则和程序撤回本人/本公司授权委托书下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或对本授权委托书内容进行修改;如本人亲自或委托除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代理人登记并出席会议,则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将自动失效。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于 2006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并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议案的表决意见:

审议事项	赞成	反对	弃权
关于利用公司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			

(注:请对表决事项根据股东的本人的意见选择赞成、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对董事会的无效委托。)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结束。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填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签署(自然人签字,法人股东盖法定代表人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
委托人联系电话: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486 证券简称:扬农化工 编号:临 2006-023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暨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二〇〇六年十一月一日以前述方式发出通知,于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四日以前述方式在公司会议堂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际到董事 9 名。监事出席会议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召开,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2、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3000 万股(含 3000 万股),在该上限范围内,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3、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面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特定对象的个数不超过 10 个,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的投资者优先符合下列条件和原则:
(1)限于境内注册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和保险机构投资者或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含上述投资者的自营账户或管理的投资产品账户);或境内机构投资者;

(2)投资者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承销商根据上述条件和原则选择确定发行对象。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不参与本次发行。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发行完毕后投资者认购的股份在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4、上市地点
在获准上市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5、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90%。若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前公司实施分红、送股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则对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承销商确定具体发行价格。

6、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

7、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控股子公司江苏优士化学有限公司增资,投入以下项目:

(1)600 吨/年三氟氯乙酸及高效氯氟氯菊酯技改扩建设项目,该项目总投资 4,920 万元;

(2)2400 吨/年苜蓿草酸甲酯及 DV 氟氯技改扩建设项目,该项目总投资 4,970 万元;

(3)1000 吨/年麦草畏原药项目,该项目总投资 4,850 万元;

(4)100 吨/年二溴菊酯及溴氰菊酯项目,该项目总投资 4,778 万元;

(5)2000 吨/年双(三氯甲基)碳酸二甲酯项目,该项目总投资 4,894 万元。

8、利润分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中的 2000 万元由发行前的老股东享有,其余未分配利润由非公开发行的全体股东共享。

9、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性为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的议案。

1、600 吨/年三氟氯乙酸及高效氯氟氯菊酯技改扩建设项目
三氟氯乙酸是合成高效氯氟氯菊酯等拟除虫菊酯的重要中间体,高效氯氟氯菊酯是全球用量最大的菊酯类杀虫剂之一,不仅应用于农业,而且应用于环境卫生、害虫防治,目前国内市场需求在 500 吨左右,全球市场需求约 1000 吨。公司已经在中东、东南亚、南美洲等多个国家取得该产品的登记,市场前景良好,印度、韩国等市场高效氯氟氯菊酯销量增长显著,相应中间体三氟氯乙酸的需求也在增加,国内现对三氟氯乙酸基本依赖于进口,公司已自行研制出该中间体及产品的生产技术,产品质量达到国外同类产品的水平,可替代进口并出口创汇。

该项目总投资 4,920 万元,预计项目达产后可年平均实现净利润 794 万元,投资利润率 24.1%。

2、2400 吨/年苜蓿草酸甲酯及 DV 氟氯技改扩建设项目
该项目 DV 系列农用菊酯中间体,市场成熟,需求稳定,其中苜蓿草酸甲酯是生产高效氯氟氯菊酯、联苯菊酯、氟氯苯菊酯等菊酯类农药的主要中间体,也是化工产品和医药的重要中间体;DV 氟氯是生产氯氟菊酯、氟氯菊酯的主要中间体。目前国内菊酯类农

药生产主要依靠进口的苜蓿草酸甲酯、DV 氟氯,每年仅进口的 DV 氟氯数量就超过 1000 吨,由于渠道、产品质量、供应稳定性等方面的问题,进口产品无法满足国内用户的需求,投资建设该项目,不仅可缓解公司中间体自给配套能力,也可用于销售。

该项目总投资 4,970 万元,预计项目达产后可年平均实现净利润 740 万元,投资利润率 22.2%。

3、1000 吨/年麦草畏原药项目
麦草畏可防除一年或多年生阔叶杂草,具有较强的选择性,也可以用于防除作物区间的杂草,具有杀虫力强、药效迅速、用药量少、药效持久等特点,在世界各地广泛使用。国际上对该品种的需求量达到 9000 吨/年,随着绿磷罐化和磷罐制剂的禁用和限用,市场对麦草畏的需求量将越来越大,目前国内只有少数几家单位拥有该产品的生产技术,国内大多数厂家都是采用进口原料药制成的,国际上目前麦草畏原药标准有兩種规格:88—90%和 96%,我公司开发的麦草畏原药含量在 98%以上,各项杂质指标也达到国外客户的要求。

该项目总投资 4,850 万元,预计项目达产后可年平均实现净利润 1042.7 万元,投资利润率 34.6%。

4、100 吨/年二溴菊酯及溴氰菊酯项目
溴氰菊酯是毒性很高的菊酯类杀虫剂,是目前农用拟除虫菊酯中杀虫毒性最高的品种之一,用途广,对人畜安全,有有效的防治作物害虫的同时,不污染环境,不破坏生态平衡,是目前最理想的替代高毒农药的品种之一。预计 2007 年全球市场需求量为 1000 吨左右,中国是全球最重要的溴氰菊酯市场之一,年需求量可达到 200—300 吨,二溴菊酯是溴氰菊酯的关键中间体,一直被国外个别公司所垄断,近年来国内虽有多家科研单位进行二溴菊酯的合成研究,但因某些关键没有攻克,难以实现大规模生产,技术水东低、成本高。公司经过多年技术攻关,研发出二溴菊酯中菊酯顺反拆分技术,差向异构等技术,实现了关键中间体二溴菊酯的自身配套,质量达到国外同类产品水平,不仅可以满足国内市场的需要且还可出口创汇。

该项目总投资 4,778 万元,预计项目达产后可年平均实现净利润 797 万元,投资利润率 24.9%。

5、2000 吨/年双(三氯甲基)碳酸二甲酯项目
双(三氯甲基)碳酸二甲酯是一种对环境友好的化工原料,可用于替代几乎所有有毒有害气体下游产品的生产,而且用该产品的量比光气省,产品质量和收率还高于光气法。该产品还可用于环境危害性较大的氯化亚砷、氯甲酰胺、氯磺酸及砒光气等的替代。公司拟用该品种替代全国现有生产工艺中存在的氯化亚砷。公司现在自有对该产品的需求数量达到 2000 吨/年,随着 2007 年国内高毒有机磷杀虫剂的禁用,菊酯类杀虫剂的需求将进一步增加,因此公司对该产品的需求也将进一步增加,目前公司生产该产品的成本低于市场价格,即使考虑公司该项目投产对市场的影响,投资该项目也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该项目总投资 4894 万元,预计项目达产后可年平均实现净利润 626 万元,投资利润率 10.7% (以上数据为自筹模拟销售)。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和制定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其中包括发行时机、发行数、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发行对象的 choices;

2、授权董事会全权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过程中的重大合同,其中:
3、授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申报事项;

4、决定并聘请保荐机构并中介机构;

5、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办理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适当调整。

6、根据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发行的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7、授权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

8、如证券监管部门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有新的规定,授权董事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规定,对本次具体发行方案作相应调整;

9、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上述有关事项。

10、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有效。

以上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第三项议案中第 1.2 小项议案则以特别决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管部门核准后实施。

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会议召开时间:2006 年 12 月 21 日 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06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3、投票起止日:2006 年 12 月 12 日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源江山大酒店 扬州南通西路 79 号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

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交易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7、参加本次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网络投票方式与现场投票方式之一),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8、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 2006 年 12 月 12 日下午交易系统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所有股东;

(2)经授权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被授权代理人参加,代理人可以不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3)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聘请的律师。

9、登记事项
(1)《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2)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4)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的议案;

(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9、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由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签署并法定代表人印鉴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代理人的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办公室;

(4)登记时间:2006 年 12 月 14 日至 15 日 8:30—11:30、14:00—17:00;

10、其他事宜: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扬州市文昌西路 39 号
邮政编码:225009
联系人:涂孝杰 任杰
电 话:(0514)5870486
传 真:(0514)5889486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六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行使表决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受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持股股数:
委托日期: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序号	审议事项	赞成	反对	弃权
1	《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2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3.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3.2	发行数量			
3.3	发行对象			
3.4	上市地点			
3.5	发行价格依据			
3.6	发行方式			
3.7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3.7.1	600吨/年三氟氯乙酸及高效氯氟氯菊酯技改扩建项目			
3.7.2	2400吨/年苜蓿草酸甲酯及 DV 氟氯技改扩建项目			
3.7.3	1000吨/年麦草畏原药项目			
3.7.4	100吨/年二溴菊酯及溴氰菊酯项目			
3.7.5	2000吨/年双(三氯甲基)碳酸二甲酯项目			
3.8	利润分配			
3.9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四次分红公告

3、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 2006 年 12 月 7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

4、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查询或赎回起始日:2006 年 12 月 11 日。

三、收益分配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人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四、收益发放办法
1、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 2006 年 12 月 8 日自基金份额持有人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 2006 年 12 月 8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06 年 12 月 11 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五、有关费用和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收益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六、提示
1、权益登记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本基金持有人,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本基金持有人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本基金持有人在 2006 年 12 月 6 日之前(含 12 月 6 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进行。请本基金持有人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021-38834699)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由于部分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开户时填写的地址不够准确完整,为确保本基金持有人能够及时准确地收到到账,本基金特此提示:请各位本基金持

有人核对开户信息,若需补充或更改,请及时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 021-38834699 或通过本公司网站或到原开户网点变更相关资料。

七、咨询办法

1、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ffund.com
2、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21-38834699
3、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代销机构的相关网点。
特此公告。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6 年 12 月 6 日